4329

○ 図 未和剪與約許貴額永人釋約審問範明除全部內容。就發名如下以示問意進守;

1

※かた:※2:季 章※4:季 章※4:李月日: 25:※ (方: 11 年)※会施統一均第: P[22(99)000]

连接:全南縣山上医东岭从了在有利性11歲之名

656 : (65)07/1858 - 6401-581487

华

作品人: 其 〇 大神 を生が用る: ような か カ ラ 日 から世紀一年第1 を取ります。山上日 を取ります。

3

TOUR SALES OF THE SALES OF THE

И

		超 灵 記 辛		(3-15 由 出	和教的执答)
双尖	a 37.	a	*		纪宗李用华"。
1	105, 02, 15	微速台南市政府地政局 1/15年1 2 對迎簽訂契約、租款自 105年 2		26	高市政府 政局局章
2	168, 1, 20	依據原私人 197年 12月 6 同版情報 1、188-48 拍號五地排的,臺南市的 南市地稱年報 1871403888 號西族市	改府地政局於198 年1月	29 4 . (1)	5成市安 少人加
		4.			

	3.1				18
			1		
			s.p.g	49	1
	k 				************

臺南市山上區 牛稠埔段(6751) 0188-0010地號

查詢時間:民國109年02月13日10:36

土地標示部

學是日期

惡歐089年10月19日

参配原因 分驱额粒

地巴

排

等則 10

直接

3,202,00平方公尺

使用分部

一段凝糊描

使用地類別 農牧用地

公告土地現值 医國109年01月

710.00元/平方公尺

公告地價

展图109年01月 140元/平方公尺。1

其他登記事項 分制自:188-1地號

台南縣政府八九府城村学院一四五六六八號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譯案

公告確定

地價備註事項 (空白)

臺南市山上區 牛稠埔段(6751) 0188-0010地號

杳詢時間: 民國109年02月13日10:36

十地所有權部

登記次序。

0003

登記原因 接管

登記日期

民國100年03月15日

原因發生日期

民國099年12月25日

所有權人

臺南市

住址

(空白)

管理者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統一編號

住址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九樓

權利節圍

全部

權狀字號

---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

109年01月 140 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年月

066年10月

地價

12 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 10分之6

066年10月

地價 12 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 10分之4

其他登記事項

申請免擔發權利書狀:辦理接管登記

地價備註事項 (空白)

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損稽徵機關核質者爲依據。

臺南市山上區 牛稠埔段(6751) 0198-0001地號

查詢時間: 民國109年02月13日10:36

土地標示部

脊紀日期

民國089年10月19日

發記原因 分區罷熟

地目

等則。10

面積

15.732.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

一般農業區

使用地類别 農牧用地

公告土地現值 民國109年01月 710.00元/平方公尺

公告地價 民國109年01月

1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 台南縣政府八九府城村字第一四五六六八號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調整

公告確定

地價備註事項 (空白)

臺南市山上區 牛稠埔段(6751) 0198-0001地號

查詢時間: 民國109年02月13日10:37

土地所有權部

登記次序。

0003

登記日期

民國100年03月15日

原因發生日期

民國099年12月25日

所有權人

臺南市

住址

(空白)

管理者

憂南市政府地政局

統一編號

住址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九樓

權利範圍

全部

權狀字號

當期申報地價

109年01月 140 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年月

066年10月

地價 12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 10分之6

066年10月

12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 10分之4

其他登記事項

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辦理接管登記

地價備註事項

(空白)

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爲依據。

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3次定期會

= 1TJ 1	1 哦目中日的人人为目						
類別	工務編號 5 提案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3 日 單位 (工務局) 府工新二字第 1090250761 號						
	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補助辦理「柳營區南81 重溪橋改建」案,工程改建總經費 1 億 7,578 萬元[中央補助工程費 1 億 1,161 萬						
案由	2,000元,市配合款 6,416 萬 8,000元(工程費 6,116 萬 8,000、用地費 300 萬)],其中 109年度預計支用款 310 萬元(市配合款						
	300 萬元、中央補助款 10 萬元),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10 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						
	正,敬請審議。						
	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 109年2月18日水五工字第 10001022550 點 3 韓理 -						
	10901022550 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經						
	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及第6款「配合上						
	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 出」之規定。						
	三、本案款項係為辦理「柳營區南81線重溪橋改建」案,工程經						
說	費需求計新台幣 1 億 7,578 萬元[中央補助工程費 1 億 1,161						
	萬 2,000 元,市配合款 6,416 萬 8,000 元(工程費 6,116 萬 8,000、用地費 300 萬)],其中 109 年度預計支用款 310 萬						
明	元(市配合款 300 萬元、中央補助款 10 萬元),因未及納入						
	109 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四、本案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方式辦理,分3年編列:						
	(1)109 年度編列 310 萬元(中央補助款 10 萬元、市配合款 300 萬元)。						
	(2)110年預算編列工程費1億元(中央補助款7,000萬元、						
	市配合款 3,000 萬元)。						
	(3)111 年預算編列工程費 7,268 萬元(中央補助款 4,151 萬						
	2,000 元、市配合款 3,116 萬 8,000 元)。						
	五、本案業經本府109年3月3日第428次市政會議通過。						
辨法	請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俟110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	聯席審查意見:同意墊付。
大會決議	照聯席審查意見同意墊付。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 函

地址:60065嘉義市親水路123號

聯 絡 人: 黃森源 聯絡電話: 05-2550236

電子信箱: wra05012@wra05. gov. tw

傳 真: 05-2304421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水五工字第109010225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明細表.pdf、核定函影本.pdf (1090102255_1_181446010230001.pdf、

1090102255_2_181446010230001.pdf)

主旨:有關貴府工務局申請「柳營區南81重溪橋改建工程」補助 經費案,獲經濟部核定109年度暫列100千元,詳如說明, 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經濟部109年02月07日經授水字第10920201550號函及 經濟部水利署109年2月13日經水河字第10953033710號函辦 理。
- 二、工程編號:109-B-01010-003-002。總補助費111,612千元,109年度暫列100千元,俟實際執行進度,再調整109年度經費額度。
- 三、檢附「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109年度防災減災工程擬辦 明細表影本1張。

正本:臺南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副本:本局主計室(含附件)電2020/02/18

臺南市議會第3屆第3次定期會

類別	工務	編號	6	提案單位	臺南市政府 (水利局)	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03 日 府水綜字第 1090296781 號			
案由	經濟部水利署核定本市辦理「臺南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第二批次)」,總經費新台幣 7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630 萬元,市配合款 120 萬元),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10 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敬請 審議。								
說明	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109 年 2 月 25 日經水防字第 10953051160 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6 款,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與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 三、本案相關說明: 本案總經費新台幣 7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630 萬元、市配合款 120 萬元),因未及納入本府 109 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四、本案業經本府 109 年 3 月 3 日第 428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								
辨法	請貴會	户同意	先行	-辨理	些付,俟110年 <i>月</i>	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	聯席審查意見:同意墊付。李宗翰議員保留大會發言權。								
大會決議	同意墊	2.什。							

檔號:保存年限:

經濟部水利署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聯 絡 人: 黃振聖 聯絡電話: 02-37073037

電子信箱: a680071@wra.gov.tw

傳 真:02-37073124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經水防字第109530511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核定「臺南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第二批次)」工作 執行計畫書,並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109年2月20日府水綜字第1090247129號函。
- 二、本計畫補助財源為資本門,計畫執行時請注意經費支用是 否與用途別相符。
- 三、請於本計畫書核定後3個月內完成發包,逾期將依本署「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補助作業注意事項」第十三點辦理。
- 四、副本抄送本署第六河川局,檢附旨揭計畫書並請依說明二 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含附件)電2020/02/25年

經濟部/

「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計畫」

【臺南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第二批次)】

工作執行計畫書

申請執行機關: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 109 年 02 月

四、經費需求:

(一)計畫經費來源:

本計畫總經費 750 萬元,由「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二期特別預算-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計畫」及地方分擔款支應,中央補助款經費別為資本門。(中央補助款:630 萬元、地方分擔款:120 萬元)。

(二)分項工作經費:

表 4-1、經費需求表

項次		經費(千元)			
	分項工作	109 年度		/ / \	
		中央補助款	地方分擔款	總計	
1	智慧化感測元件建置	6300	1200	7500	
	總計	6300	1200	7500	

(三)經費概算分析:

表 4-2、經費概算分析表

項次	分項工作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附註
	智慧化感測元件建置					
1	路面淹水感測器	組	150	43,000	6,450,000	(含高程測量)
2	施工費	組	150	4,500	675,000	含五金材料、通訊測試費等相關費用
=	稅什費(含營業稅) 5~6%	式	1	375,000	375,000	
	總計				7,500,000	